

证券代码：601005

证券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0-038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7月9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长寿经开区钢城大道1号重庆钢铁会议中心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16,268,77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301,815,58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4,453,1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18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7.0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1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周竹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李永祥先生、王力先生、张朔共先生因疫情影响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陆俊勇先生、殷栋先生因疫情影响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孟祥云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补选张锦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976,013,197	89.74	是
1.02	补选刘建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976,013,197	89.74	是
1.03	补选邹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976,013,197	89.74	是
1.04	补选周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976,013,197	89.74	是

2、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补选吴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992,796,817	90.25	是
2.02	补选王存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992,796,817	90.25	是
2.03	补选许旭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990,125,117	90.17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
1.01	补选张锦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96,486,178	91.01
1.02	补选刘建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96,486,178	91.01
1.03	补选邹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96,486,178	91.01
1.04	补选周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96,486,178	91.01
2.01	补选吴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1,111,981,798	92.29
2.02	补选王存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1,111,981,798	92.29
2.03	补选许旭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1,110,598,098	92.1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力、吴林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

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0日